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进行 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期收到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喻丽丽女士函告，获悉其将所持有的部分公司股份办理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，相关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1、股东股份被质押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	质押股数（股）	质押开始日期	解除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用途
喻丽丽	是	8,400,000	2019年10月21日	2020年10月20日	西藏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	8.10%	融资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喻丽丽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03,697,4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

数的 34.41%，本次质押的股份共计 8,400,000 股，质押部分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8.10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.79%。本次办理部分股票质押后，喻丽丽女士持有的公司股份中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67,950,000 股，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5.53%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2.55%。

截至公告披露日，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喻丽丽女士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，未来股份变动如达到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，将严格遵照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沙景嘉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2 日